

附件

重庆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

考生报到资格审查要求

请参加复试考生提前准备以下资料并于报到时提交资格审查

1. 准考证。
2. 有效居民身份证件。
3. 往届生：大学毕业证书、学士学位证书；

应届生：学生证（新生入学报到时必须交验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，否则将取消入学资格）。

4.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：“重庆医科大学研究生招生网”下载专区下载，由单位人事部门（思想工作部门）或考生档案所在单位政治部门审核盖章，盖章单位应与报名时填报的一致（若有工作变动，须出具相关调动证明）。

5. 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单：由本科毕业学校教务处或学校盖章；或由工作单位的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盖章（盖章单位应与报名时填报时的一致）。

6. 学历认证报告：往届生提供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，应届生提供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，具体流程见“学信网”。

7. 定向就业考生单位意见书：我校在职职工可由学校或医院人事处提供“职工报考研究生名册”到报考单位研究生管理部门，其余考生在“重庆医科大学研究生招生网”下载专区下载。

8. 诚信复试承诺书：“重庆医科大学研究生招生网”下载专区下载。

9. 《入伍批准书》和《退出现役证》：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提供。

10. 其他材料（非必要）：本科毕业论文、科研成果（论文、获奖证书等）、社会实践获奖等可反映考生创新潜质、研究能力和特长的相关材料。

报到资格审查时，以上证件均须审验原件，并将材料 1、2、3、5、6、9、10 的复印件和材料 4、7、8 的原件按材料 1-10 顺序整理成册，复试报到时由报到工作人员收取并存档。

入学将对所有电子材料对应的纸质版原件进行审核，若提供虚假材料，无论何时何因一经查实，将立即取消考生入学资格；已经入学的，取消其学籍。

其他未尽事宜，请登录重庆医科大学研究生招生网，见《重庆医科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公告（一）》。